

2023年度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其主要职能是：

1. 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依法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3. 依法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4.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5. 依法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6. 依法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7. 依法对监狱、看守所的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9. 承办上级人民检察院和市委、市人大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目前，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一共有1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政治部（加挂机关党委牌子）、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案件管理与法律政策研究室、检务督察部、检察技术信息科、计划财务装备科、司法警察支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66.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371.8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56.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1.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7.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22.33	本年支出合计	57	9,451.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7.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77.73
总计	30	9,829.70	总计	60	9,829.7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22.33	7,966.25	0.00	0.00	0.00	0.00	1,556.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1.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1.06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	0.00	0.00	0.00	0.00	0.00	1.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42.24	7,104.57	0.00	0.00	0.00	0.00	1,337.67
20404	检察	8,412.24	7,104.57	0.00	0.00	0.00	0.00	1,307.67
2040401	行政运行	6,282.09	5,586.25	0.00	0.00	0.00	0.00	695.8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9.65	589.82	0.00	0.00	0.00	0.00	609.83
2040409	“两房”建设	109.18	10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435.52	43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85.80	383.80	0.00	0.00	0.00	0.00	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24	861.68	0.00	0.00	0.00	0.00	209.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24	861.68	0.00	0.00	0.00	0.00	209.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24	198.68	0.00	0.00	0.00	0.00	209.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00	3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2.00	1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	0.00	0.00	0.00	0.00	0.00	7.79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9	0.00	0.00	0.00	0.00	0.00	7.79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9	0.00	0.00	0.00	0.00	0.00	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51.97	7,353.60	2,098.3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	0.00	1.06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	0.00	1.06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	0.00	1.0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371.88	6,282.09	2,089.79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8,341.88	6,282.09	2,059.79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282.09	6,282.0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68.57	0.00	1,168.57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139.56	0.00	139.56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387.57	0.00	387.5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64.09	0.00	364.0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24	1,071.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24	1,071.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24	408.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00	39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2.00	192.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79	0.27	7.52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9	0.27	7.52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9	0.27	7.5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66.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034.21	7,034.2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61.68	861.6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66.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95.89	7,895.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7.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77.73	377.7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7.3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273.62	总计	64	8,273.62	8,273.6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895.89	6,447.93	1,447.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34.21	5,586.25	1,447.96
20404	检察	7,034.21	5,586.25	1,447.96
2040401	行政运行	5,586.25	5,586.25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74	0.00	558.74
2040409	“两房”建设	139.56	0.00	139.56
2040410	检察监督	387.57	0.00	387.5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62.09	0.00	362.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1.68	861.6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1.68	861.6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68	198.6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6.00	396.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2.00	192.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00	7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39.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71
30101	基本工资	1,356.44	30201	办公费	22.38
30102	津贴补贴	1,972.74	30202	印刷费	0.01
30103	奖金	271.4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03	30206	电费	40.2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9.0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5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1.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9.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4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6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54.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0.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2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9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4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618.57		公用经费合计	829.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00	0.00	91.00	25.00	66.00	15.00	52.12	0.00	48.49	25.00	23.49	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总收入9,829.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522.3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966.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5.32万元，增长5.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办案业务量大，业务经费及配套装备经费有所增长，二是人员相关社会保险费用缴纳比例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556.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56.08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情况：本次决算统计口径有所变化，包括非同级财政拨入经费1549.55万元以及其他单位划拨经费6.53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总支出9,829.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451.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35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68.77万元，增长18.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决算统计口径有所变化，基本支出包括省级财政拨款支出6447.93万元及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905.67万元，二是退休人员数量增加，费用支出增大，三是在职人员社会保险费用增加，费用支出增大。

2. 项目支出2,098.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36.2万元，增长34.3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决算统计口径有所变化，项目支出包括省级财政拨款支出1447.97万元、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643.87万元、其他单位划拨经费6.53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966.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966.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5.32万元，增长5.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办案业务量大，业务经费及配套装备经费有所增长，二是人员相关社会保险费用缴纳比例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895.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95.8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38.52万元，增长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办案业务量大，业务经费及配套装备经费有所增长，二是人员相关社会保险费用缴纳比例调整，人员经费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2.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6万元的49.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19万元，增长30.5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49万元，完成预算91万元的53.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1万元，增长32.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6万元，增长35.5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49万元，完成预算66万元的35.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25万元，增长28.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63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24.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7万元，增长11.35%。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56万元，是由于车型与2022年度有差异，费用有所增大，与2019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数82.93万元相比，低于疫情前水平；二是2023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3.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6万元，是由于公务外出频次增加，公车燃油费、维修费有所增加，与2019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1.66万元相比，低于疫情前水平；三是公务接待费决算为3.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7万元，是由于公务需要，接待人数、频次有所增加，费用有所增大，与2019年公务接待支出决算8.02万元相比，低于疫情前水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49万元，占93%；公务接待费支出3.63万元，占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4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4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主要用于侦查、提审等办案需要及其他跨市公务需要。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6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院、其他市县检察院人员办公办案等公务所需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3次，接待人数共330人。主要包括省院、其他市县检察院领导干部及相关工作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29.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66万元，增长0.0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工作需要，办公费用略有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9.3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0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9.9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0.5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9.5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开展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

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67.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1.55%。由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经费，故未组织对2023年度政府性资金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2022年度本部门没有重点项目，故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47.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较好完成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绩效指标要求。项目资金及时保障到位，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财务相关制度法规，落实专款专用，切实保障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有力保障我市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518.32万元，调整预算数1825.69万元，执行数1447.96万元，完成预算的79.3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产出指标中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均100%完成；二是效益指标中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影响等指标均达到较好效果，保障检务业务工作顺利开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信息化新建项目推进尚未达到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支出的整体把控，提前筹备规划各项目支出进度。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35.2万元，执行数13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促进案结事了人和，彰显司法人文关怀，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经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2万元，执行数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充分发挥政府采购优势，提升业务装备现代化、科技化和信息化水平，为检察办案提供装备保障，进一步维护中山平安稳定。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